

致全校参加 2021 年下半年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笔试）

考生的一封信

各位考生：

2021 年下半年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笔试）将于 12 月 18 日举行，现将考试有关注意事项提示如下。

一、请在考前及时登录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报名网站

（<http://cet-bm.neea.edu.cn>）打印准考证，无准考证者不准入场。

二、为保证每位考生和考试工作人员身体健康，全面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下的防疫工作，根据上级考试部门规定和学校有关疫情防控工作的要求，所有参加考试的考生必须申领“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本人必须从考前 14 天起规范填写《山东省 2020 年下半年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笔试）健康信息采集表》（以下简称《健康信息采集表》），不填写、不上交《健康信息采集表》考生，一律不准参加考试。

《健康信息采集表》学校不再统一印发，参加考试的考生本人可在学校下发的文件中或教务系统个人端口“个人信息——通知栏”、教务处网站（<https://jwc.wfu.edu.cn>）“通知公告”栏中下载打印填写。

三、为确保考生能够按时参加考试，目前在校学生考前 14 天原则上不允许离开学校所在地，尽量减少公共交通出行方式；目前仍在省外的考生，按照我校“对来自中风险地区或 14 天内到过或途经风险地区的人员实行‘14+4+1’健康管理措施；对来自中风险地区省的其他非中风险地区人员来潍后立即进行两次免费检测，并进行 7 天居家隔离，第 7 天再进行 1 次核酸检测”的管理规定，做好返校计划，并确保在考前结束隔离期且核酸检测阴性，方可参加考试。所有考生应尽量避免到人员密集场所参加聚集活动，自觉减少社会交往，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应做好个人防护。

四、《健康信息采集表》中有一项为“是”的，考生入场前须提供考前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纸质证明，对考前考生身体状况异常和监测发现身体状

况异常的，由校医院依据防疫工作要求，结合卫生健康部门、疾控机构意见在保障广大考生和考试工作人员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前提下，由校医综合评估研判该生是否具备参加考试条件，凡不具备的，不建议参加考试；考试当天体温第二次检测仍超过 37.3℃的考生，一律按照学校发热病人处置流程的相关要求进行处置。因体温异常、健康原因不能参加考试的考生，保留下次考试报名资格。

五、为保证每位考生的身体健康，维护国家教育考试的权威性，保障广大考生合法权益，确保考试公平公正，本次考试实行入场体温检测、考试封闭区入口和进入考场两次安检制度。体温检测和第一次安检是考生进入考试封闭区时，除《健康信息采集表》、有效身份证件、准考证、学生证和黑色签字笔等考试必需物品外，其他物品（包括书包、手包、手机、手表、其他电子设备、涂改液、修正带，书本及学习资料等）禁止带入，请考生将禁带的非考试必需物品提前安置好，考点不负责保管考生物品。第二次安检是考生进入考场时，配合监考老师进行证件和违禁物品检查。

六、所有考生必须全程佩戴口罩参加体温检测、安检和考试，参加体温检测、安检时要自觉排队，保持一米间距且单向流动。个人考试物品必须用透明文件袋携带，考生核查身份时须摘下口罩，主动配合体温检测和身份查验，电子身份证件不能作为考试入场有效证件使用。拒绝配合体温检测、身份查验的考生，不准参加考试，考生这种行为视为考试违规。

七、严禁将手机及其他摄、录像设备带入考场并将试题、答卷等拍照传出考场。严禁将试卷、答题卡（答卷）带离考场。

八、根据《山东省教育厅关于从严治考切实加强教育考试安全工作的通知》（鲁教招字[2019]6号）规定，成年考生的作弊行为，要记入考生诚信档案和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并把作弊考生情况向其所在学校或单位通报，在校学生由学校按照有关规定给予相应处理，直至开除学籍；在职考生由所在单位视情节轻重给予相应处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如发

现任何涉考违规违法行为，请立即向学校举报或向公安机关报案（学校举报电话：0536-8785172；举报邮箱：jwcjwk@wfu.edu.cn）。

诚信是为人之道，立世之本，也是考试的基本要求。希望广大考生能够端正考试态度，认真履行承诺，严格遵守纪律，严格遵守疫情防控要求，诚信参加考试。祝愿广大考生考试顺利，取得好成绩！

教务处 学生工作处

2021年12月2日